

目 錄

序	i
引言	1
1. 爲甚麼要讀舊約？	5
2. 跨越鴻溝	15
3. 舊約是甚麼	25
4. 聖經神學與救贖歷史	35
5. 約與神的國度	41
6. 伊甸園中顯示的天國	47
7. 以色列歷史顯示的天國	57
8. 預言中顯示的天國	79
9. 耶穌基督所彰顯的天國	91
10. 釋經的原則	109
11. 巨人又來了！	115
結論	123
附錄：參考經文	125

序

我寫這本書的動力來自一個深切的關注，就是重提舊約是聖經的一部分。無容置疑，甚至一些福音派基督徒對聖經的頭四分之三，不是忽略了，就是一無所知。這已是個眾所周知的問題，我們在此也無需思想箇中原因。儘管有好的理由，大部分「相信聖經」的基督徒，都因着對全本聖經嚴重缺乏了解而良心有愧。

我往常接受不同團體的邀請，主領一系列的舊約研習班。「我們已很久沒有研習舊約了，不如研習小先知書，好嗎？」（對於那些不大認識舊約的研習小組來說，小先知書似乎有一種特別的吸引力。）我通常都提出反建議，叫他們有系統地研習舊約神學的結構及聖經的統一性。不出所料，赴會者往往對研習反應熱烈，因為這種研習顯示聖經各部分怎樣息息相關。

我在摩爾神學院 (Moore Theological College) 任教聖經神學課程多年，竟然發覺幾乎沒有可能推薦一本有關這科目的書（諸如導論之類）。明顯地，牧師、教師甚

至信徒均需要一些基督徒解釋舊約的原則；而學生的不斷要求推薦書目，也成爲一個挑戰，於是我把在摩爾神學院教學的資料，編寫成書。

這本小書就是成果了。在寫書的過程中，我嘗試提醒自己，那些沒受過正式訓練、爲了啓迪自己或教導他人而研讀聖經的基督徒的需要。從經驗所得，牧師及傳道人也需要一些簡單及非專門性的書。當然，過於簡化的冒險性很大，但鑑於這責任的迫切性，冒險也是值得的。

在此，我要衷心感謝多位教導我聖經及神學科目的恩師。我特別感激羅賓遜大主教 (Archbishop Donald Robinson)，因爲他把那份對聖經神學的熱忱及洞察力，傳授給我。再者，我亦十分感謝那些樂意協助我整理原稿的朋友。

高偉勳
布里斯班

引言

主日學的週年紀念崇拜剛開始，禮堂裏擠滿了由老師及父母照顧的孩子。隨着手風琴、結他的伴奏及領詩者在臺上起勁的指揮，孩子們熱烈地和唱着，心底裏正興奮地期待那隨即開始的聖經故事時間；坐在臺上的一位青年毫無這種心情，他正緊張地翻看着手上各式精彩的圖片和卡，腦海裏思潮起伏，一股莫名的疑慮突然攔住他的思想，究竟該怎樣申說那個舊約故事的應用呢？雖然他的視覺教具沒有問題，而他的講故事技巧又獲得一致好評，然而他心中仍有疑慮。他可以怎樣用那些千多年前或主耶穌前的遙遠事蹟，對二十世紀的少年聽眾引伸其中意義？

這種疑慮其實並不是突發的。讓我們假設我們的朋友（就叫他阿健吧）是在基督教家庭，並一間有生命力和重視聖經的教會成長。多年來，他已充分學會了聖經內容，並懂得怎樣把經文應用在他個人的基督徒生活上，並認定那就是惟一「正確」的做法。身為主日學老

師，他更是日漸精於這種應用的技巧，但卻從不清楚這種方法背後的原則。然而，因着對聖經研究有興趣，他開始知道各種聖經文獻及其中事件的歷史背景。不是一些書籍提出對聖經默示的疑問困擾他，倒是他開始醒覺到自己向來接受的那套解經、及古為今用的應用方法，似乎過於任意草率。

阿健因為被邀作主日學週年紀念崇拜的講員，十分為難，因為他不能單單將主日學課程內的故事改頭換面（並不是說他喜歡這些教材！）。再者，數星期前的一次經驗，更加增了他對這種講述聖經故事方法的不安。那次，在一個兒童聚會上，另一位講員講大衛與歌利亞的故事；聚會非常成功，孩子都很喜歡。在那次角色扮演中，神所揀選的領袖大大得勝的過程，引致高潮迭起，而視覺教材也配合得天衣無縫；可是，那位講員應用那故事的方法令阿健困擾。那講員裝扮成巨人歌利亞的模樣，一邊逐一撕下貼在護胸甲上的紙條，展示出一連串孩子常犯的罪狀；一邊指出我們每人均要面對的「歌利亞」。接着，一位扮演大衛的健碩少年出現臺前，手上持着他的武器——一個寫上「信心」二字的甩石器，及五塊分別寫上「服從」、「服務」、「讀經」、「祈禱」及「團契」等字樣的石子。那位講員並沒有說明究竟大衛用那塊石子殺死歌利亞，阿健事後與朋友討論到講座的這部分時，大家都忍俊不禁。但在笑聲背後，他委實為着怎樣應用舊約故事，而困惑不安。

阿健最感煩惱的是，他在半年前，也很可能用了同一手法帶領聚會，但這一回，他要準備上臺時，卻對那套手法失去了信心。他已開始尊重聖經事件的歷史統一性及進展。由歌利亞聯想到我們的罪、由大衛的武器推想到我們的信心和基督徒的德行，又或更直接地說，從

大衛到我們的這種飛躍的聯想，似乎有邏輯，卻武斷。難怪阿健仍感到困惑，無奈他也即將站在臺上宣講，同樣側重這似是而非的手法。

你和我的處境都可能跟這故事不謀而合。若不是主日學老師，你可能是一個營會導師、查經組組長，或只是一個竭力尋求舊約對基督徒生活適切性的普通信徒；又或許你已為人父母，渴望帶領你的孩子明白聖經豐富的意義，和達致應用經文的化境。不錯，每當我們閱讀聖經，總不免會遇上這些問題——怎樣應用經文才算正確呢？遠古的經文對今天的世界有甚麼意義呢？

我希望這本書可以在這鴻溝上架起橋梁，把古代世界與現代人拉上關係；然而，我們必須了解是甚麼鴻溝隔開了我們。這實非易事，但我們必須起步。若我們相信孩子可以明白神藉着聖經向他們說的話，我們就必須願意接受這個終身的召命，去更深認識神的話，以建造更穩固的橋梁。

本書旨在提供一個基本的架構，作為更有把握地運用舊約，以及整本聖經的基礎。盼望本書能協助信徒跨越那分隔他們與經文原意的大峽谷。本書不會對聖經神學作一個全面的介紹，只希望能喚起讀者去開始一個令人振奮的讀經任務。

I 為甚麼要讀舊約？

在建造橋梁之前，我們必須問一個更加基本的問題：為甚麼要在鴻溝上大興土木？對許多信徒來說，問題不是怎樣閱讀舊約，反是為甚麼必須讀舊約？

為甚麼有些人不讀舊約？

十九世紀的講求思維的風氣，大大削減了人們對舊約的正面評價，今天仍有不少人受其影響。當日這種哲學觀點所帶來的結論就是，新約所表達的基督徒宗教，只不過是人類神觀的自然進化結果，舊約也因而淪為一種原始、落後的宗教表達。由於舊約與幾個世紀後的福音事蹟關連不大，所以它被視為是前基督徒的 (pre-Christian)；此外更因它不能與新約倫理及神學的高峯媲美，它也被貶為次於基督徒的 (sub-Christian)。縱然許多人並不同意這種觀點，實際上卻採取了類似的態度，因為他們只不過視舊約為教導新約的背景。或許，因為他們深信全本聖經的默示和權威，所以不願貶低舊約在神

學上的重要性。可惜，實際上，他們往往比那些不重視默示的信徒更忽視舊約。

福音派對聖經的看法諷刺地將問題惡化。因為「進化論者」喜歡刪去舊約中道德上難以接受的野蠻、原始部分。另一方面，對有關以色列人滅絕迦南人、有些詩篇中對敵人的咒詛，或摩西律法中有關死刑的廣泛命令等，「保守派」似乎要嘗試把這些記載與他們視為神的道的舊約協調起來。對「保守」的信徒來說，就算部分舊約在倫理道德上不應受譴責，其他部分也是無關重要的。

對第三類人來說，舊約的問題就是它枯燥乏味，冗長累贅，混亂難明。無論他們對聖經有甚麼看法，單單想到其分量及古老書卷結集成書的複雜性（比新約重三倍有多），便令人不期然地感到沈悶、無動於衷並忽視。

一個逃避這些難處的簡單方法，就是去多讀新約，這樣便不會令我們因忽略了舊約而良心不安。久而久之，我們就會逐漸遺忘舊約，也不再因此內心痛苦。

為甚麼有些人一定讀舊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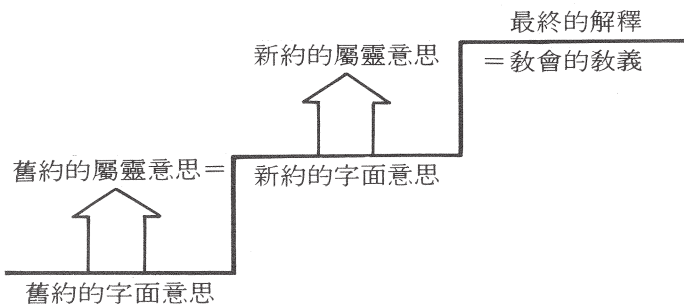
可幸還有些人仍然讀舊約。毫無疑問地，部分是基於一個信念——舊約是部分神寫下的啓示。而且，如果我們能正確地解釋舊約的話，它是老幼皆宜的。最常使用舊約中有關以色列人的事蹟者，莫過於兒童聚會的講員及編寫主日學教材的人員，因為這些刺激而有趣的故事，對所有年齡的兒童，都別具啓發性和吸引力。一個精彩的以色列戰爭故事，足以令孩子們全神貫注，屏息聆聽。然而，那些想從舊約引伸基督徒信息的教師會遇上許多陷阱，而這些陷阱是要在了解聖經的統一性後，才會顯明出來。

誤入旁門

一些早期的釋經者，因未能明白聖經的統一性而誤入旁門，早期教會流行的寓意式解經 (allegorical method) 就是一個最佳例子。由於大部分舊約都被視為沒有用和次基督徒的，故惟一起死回生的方法，就是從這些自然意思 (natural meaning) 的背後，尋求其隱藏的「屬靈」意義。

寓意的釋經方法，似乎是合法的，因為尚有新約內容及教會教義作為它解釋的規範。然而，不足之處是，當應用新約於舊約時，他們又以甚麼作為準則呢？反之，舊約經文的自然意思與新約教導的關係，就全賴釋經者的聰敏了。寓意釋經法的一個嚴重影響，就是它會妨礙信徒去看重舊約的歷史或自然意義¹。然而，這問題不單出現於舊約方面，其邏輯更在中世紀時有進一步發展。當時，除了根據新約的自然意義將舊約中「沒有作用」的自然意義，賦以屬靈的解釋外，更將新約**本身**的自然意義按着教會的傳統加以靈意化²。因此，現在聖經的權威並不建基於聖經正典的自然意義上，而是建在教會按其教義引伸出的屬靈意義的教導上。

圖一 靈意化的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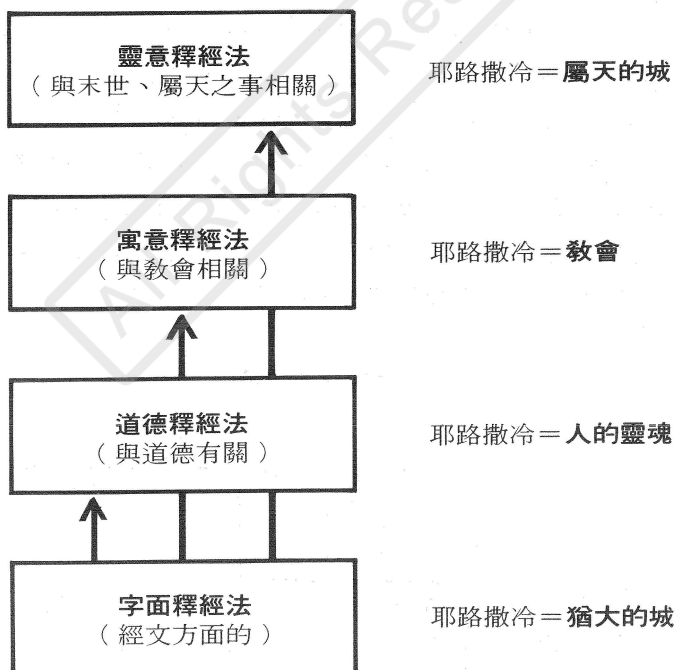


中世紀認為釋經的發展，是依據聖經的四種意義的：

- a. 字面或自然意思
- b. 人類心靈的道德指向
- c. 參考教會的寓意
- d. 參考屬天實體的末世觀念

不是所有經文都以這四種意義研究的，而在研經方面出現了一些值得注意的活動（特別是在十二至十五世紀這段期間的），因有不少學者致力尋求字面釋經在聖經研究範疇上應有的地位³。

圖二 中世紀的四重釋經法



宗教改革之路

基督教的改革家幫助教會重新正視聖經歷史及自然意義的重要性，所以舊約本身的價值也受到肯定。改革家重申聖經的權威時，除了強調有關教會及救恩的聖經教義外，更重新肯定聖經的聖經教義。基督教的釋經建基於聖經的本質是**清晰**（清楚及自我解釋的）這概念上。摒棄了解釋聖經的外在權威——無誤的教會——後，改革家便能自由地接納，並運用聖經本身所具備的釋經原則。

故此，自我解釋的聖經成為了信仰的惟一準則，而改教時期的口號就是「**惟靠聖經**」(*Sola Scriptura*)。每個信徒都有權去釋經，但這並不等於可以漠視聖經本身的釋經原則，按自己一時的靈感釋經。寓意釋經法之所以漸受淘汰，乃因舊約的歷史意義在聖經的統一性上，有其獨特的意義。

藉着宗教改革時期所建立的其他重大原則，我們可以進一步了解基督教的立場。改革家認為得救是**純屬恩典、單靠基督、單憑信心**的事情。「純屬恩典」意即救恩乃神的工作，毫不受人的本性或行為的影響。「單靠基督」是神接納罪人，完全是因着基督所成全的工作。「單憑信心」是指罪人接受救恩的惟一途徑就是信心，信徒可以藉着信心，得蒙基督的義。

這與舊約究竟有甚麼關係？其實改革家是在建立一套釋經方法，依據這方法，舊約的自然歷史意義，與基督連上了有机的關係 (*organic relationship*)；對信徒來說，舊約就別具意義了。神與以色列民族在相交上所顯示的恩典，是一個活的過程，而把這恩典推上最高峯的就是福音，即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歷史事蹟。當我們強

調舊約的「神聖歷史」(sacred history)，或「救恩歷史」(salvation history) 必須要透過道——耶穌基督——來解釋，我們也必須認定福音就是神在歷史裏的工作；更明確地說，就是神藉耶穌的歷史而成就的。

中世紀神學將福音內在化及主觀化到了一個地步，指神的接納及稱義的基礎，已不再是神在基督裏一次過所成就的，而是神不斷在信徒生命裏的工作。這種將神一次過在福音裏成全的工作的**歷史性意義刪除**(de-historicizing)的方法，其實是與舊約的**歷史寓意法**連在一起的。宗教改革藉着歷史的基督事蹟（福音），重建了救恩的基礎，結果也恢復了舊約歷史的客觀意義。當然，這與現代認為舊約是人類宗教思想的歷史發展一部分，或只是新約時代的歷史背景等看法非常不同。基本上，舊約並不是**人類**神觀的發展歷史；其實整本聖經本身乃展示**神**與人交往，以及神向人自我彰顯的過程。

舊約是不是為所有信徒而寫的？

新約提供了最能說服信徒閱讀及鑽研舊約的理由。新約見證了拿撒勒人耶穌就是獨一無二的那位，在祂裏面及藉着祂，神所有的應許都成就了。這些應許只有藉着舊約才能明白，這些應許的成就也只有藉着應許的處境，才能清楚了解。舊約是理解新約的先決條件。每一件新約作者所關心的事，都是舊約所見證之救贖歷史的一部分。新約作者不能把基督其人和其工作，以及基督徒羣體的生活，與源於舊約中的神聖歷史分隔。

當然，十分有意義的是，新約作者經常直接或間接引用舊約。有估計說，新約中至少直接引用舊約經文一千六百次，至於明顯地暗示或反映舊約經文的新約經文，更是不計其數⁴。當然，並非所有引用的經文都與舊